

## (上接A18版)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  
(一) 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报情况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2020年12月16日(T-3日)9:30-15:00,在初步询价时间段内,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共收到46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985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20.00元/股-57.09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371,490万股。配售对象的具体报价情况请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投资者核查情况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共有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6个配售对象未按《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格核查文件;1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3个配售对象属于禁止配售范围;所有网下投资者均遵守行业监管要求未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上述1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9个配售对象的报价已被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具体情况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1”和“无效报价2”的部分。

剔除以上无效报价后,其余46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8,956个配售对象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条件,报价区间为20.00元/股-57.09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3,360,470万股。

(二) 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1、剔除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剔除上述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记录为准)由晚到早、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自动生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排序顺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对应的拟申购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

其中,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34.21元/股(不含34.21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4.21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380万股(不含38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4.21元/股,且申购数量等于380万股的配售对象中,申购时间晚于2020年12月16日14:59:20(不含2020年12月16日14:59:20)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4.21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80万股,且申购时间同为2020年12月16日14:59:20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34.21元/股,申购数量等于336,40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3,360,470万股的0.01%。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以上共计剔除57家投资者管理的892个配售对象。

2、剔除后的整体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412家,配售对象为8,064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申购总量为3,024,07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剔除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4.02340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详细报价情况,具体包括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信息、申购价格及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等资料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剩余报价信息如下:

类型	报价中位数(元/股)	报价加权平均数(元/股)
网下全部投资者	34.1700	34.0804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	34.1800	34.1626
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34.1800	34.1549
基金管理公司	34.1700	34.1065
保险公司	34.1800	33.9050
证券公司	34.1500	34.1328
财务公司	34.1800	34.1533
信托公司	34.1700	34.1579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34.1600	34.1671
私募基金(含期货公司及其资管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	34.1600	34.1396

(三) 行业价格的确定

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4.08元/股。

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3.84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2.27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31.7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9.69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约为17.22亿元。发行人2018年和2019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866.57万元和5,416.70万元,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的财务指标;2019年营业收入为17,246.78万元,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满足在招股意向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的第一项标准:

(一)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四) 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有效报价确定方式,拟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34.08元/股,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事先确定并公告条件,且未被高价剔除的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本次初步询价中,28家投资者管理的281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34.08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总和105,71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剔除”部分。

因此,本次网下发行已剔除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388家,管理的配售对象个数为7,783个,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2,918,360万股,为回报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3,882.76倍。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名单、拟申购价格及拟申购数量请参见本公告“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可以且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 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止2020年12月16日(T-3日),中指数据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51.43倍。

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9年初非前EPS(元/股)	2019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19A)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19A)
300353.SZ	东土科技	-0.8639	-1.2173	9.48	-	-
688080.SH	映翰通	0.9874	0.8958	56.62	57.34	63.20
	均值			57.34	63.20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0年12月16日。

注: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2:2019年扣非后/后EPS=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

(二) 发行数量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263.20万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6.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052,495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89.48万股,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39.0715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1.01%。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0.4085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网下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调整为802.0285万股,占

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3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22.1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65%。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1,124.1285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 发行价格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4.08元/股。

(四) 集募资金

发行人本次发行拟募集金额为44,910.15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总金额43,049.8560万元,扣除约4,647.3298万元(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预计集募金额净额38,402.5262万元。

(五) 网下网下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将于2020年12月21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0年12月21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 = 网上有效申购数量 / 回拨前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

2、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3、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至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若有效申购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4、在网下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本次发行。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0年12月22日(T+1日)在《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 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发行部分,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至2023年12月21日止,网下投资者在网下申购时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客户专用账户划付限售期资金,并接受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对配售对象资金账户的冻结。网下投资者在限售期内不得减持或转移配售股份。

战略配售部分,中信建投投资本次网下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三旺通信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承诺本次网下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 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0年12月11日 周五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20年12月14日 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4日 2020年12月15日 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0年12月16日 周三	初步询价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9:3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0年12月17日 周四	确定发行价格 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认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0年12月18日 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0年12月21日 周一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0年12月22日 周二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0年12月23日 周三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缴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T+3日 2020年12月24日 周四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0年12月25日 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网下路演

注:1,2020年12月21日(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